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6-069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本案原告

3.涉案金额：人民币 175,487,307.04 元（包括利息，不包括诉讼费等费用）

4.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目前暂时无法预计本案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审理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原告就合法财产被恶意侵占一事向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为（2026）粤 04 民初 193 号，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原告：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思望通讯有限公司（Swann Communications Pty Ltd）（以下简称“被告一”）、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

告四”）（注：被告一为被告四全资子公司）和其他被告。

受理法院：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所处阶段：2026 年 9 月 24 日立案，尚未开庭

法院所在地：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 168 号

二、本案基本情况

（一）诉讼理由

原告系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生产商，2018 年起与被告一建立供货关系。

2024 年 10 月 30 日，美国财政部 OFAC（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将公司列入 SDN 清单（特别指定国民清单）。被告一获悉后，拒绝向原告支付 178 批已到期货款共计 20,775,842.44 美元，并拒不返还占有的原告产品。原告认为，被告一的行为，已构成对原告合法财产的恶意侵占。被告四作为被告一的唯一股东，对被告一的日常经营和生产活动实施了非法控制，对原告与被告一之间的供货关系进行了过度控制与参与。基于此，原告向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为案件原告诉状、证据材料中载明的相关内容，案件具体情况以法院查明的事实为准。

（二）诉讼请求

1、确认各被告共同非法控制被告一，共同侵占了原告的财产；

2、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其侵占财产的等额货款 20,775,842.44 美元，按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7.17 折算为

148,962,790.30 元；

3、判令被告一向原告赔偿因侵占行为造成的资金占用利息损失。利息以人民币 148,962,790.30 元为基数，自每张发票应付之日起第 181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暂计算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6,524,516.74 元；

4、判令被告四及其他被告共同承担连带责任；

以上共计人民币 175,487,307.04 元（其中逾期付款利息暂计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本次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目前暂时无法合理估计其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公司已经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做出了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上述案件进展，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受理案件通知书》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